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鹏先生主持。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原董事戴振吉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联系总裁、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营，经征询意见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补选张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

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聘任张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 1、电话：0760-87885678
- 2、传真：0760-23886886
- 3、邮箱：zx3526@zsjr.com
- 4、联系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 136 号
- 5、邮政编码：528411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召开 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